

# 多元有序: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展望

高自龙

**【摘要】**源自市场需求的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已形成多元共建的格局,推动了学术期刊质量提升和繁荣发展。当前需要认真厘清学术评价与学术期刊评价存在问题的边界,着力推进“政府主导规则”的法定程序建设与坚持“市场自主制定”的体制机制改革路径,共建中国特色的开放多元有序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

**【关键词】**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问题边界;多元主体;有序共建

**【作者简介】**高自龙,男,中国人民大学书报资料中心总编辑、编审(北京 100872)。

**【原文出处】**《中州学刊》(郑州),2019.7.159~163

伴随40年来的改革开放进程,以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社团组织、专业研究机构等为评价主体开展的各种学术期刊评价活动,极大地推动了我国学术期刊的质量提升和繁荣发展。各种学术期刊评价标准或体系并行推进,构成了多元共建的格局。如果这些学术期刊评价成果不被各种学术评价过度使用、误用乃至被异化为“以刊评文”的工具,就不会持续成为社会广泛关注的热点问题。为此,我们需要进一步厘清学术评价与学术期刊评价问题的边界,客观分析当前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的成绩及存在的问题,深入研究如何完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的体制机制。

## 一、正本清源:厘清学术评价与学术期刊评价的问题边界

讨论学术期刊评价问题,为什么有人会产生焦虑、困惑、愤懑等复杂的非理性情感?主要原因是没有真正弄清楚学术评价与学术期刊评价、核心期刊与学术期刊评价的逻辑关系,及其各自存在问题的边界。

学术评价的内涵十分丰富。从广义上讲,凡是人们有目的的从学术维度开展的各种价值评估活动皆为学术评价。从狭义上讲,学术评价指第三方对学术研究主体或其研究成果的质量水平所开展的价

值评估活动。学术评价是非自我主体之于客体的价值评估,涉及要素极为庞杂。例如,在评价对象上,有对论文、著作、课题、报告等的评价,有对研究个体、研究机构、地区/国别等的评价;在评价方法上,有侧重内容的同行评议,也有侧重外在形式的量化分析评价;在评价方式上,有公开的评价,也有匿名的评价;等等。

学术期刊评价是评价者对刊载学术成果的学术期刊所开展的评估活动,既是对学术期刊的使命,包括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传播传承先进的科学文化知识,促进人类文明进步,倡导学术道德、学术规范、学术创新等的评价,也是对学术期刊的影响力、公信力、引导力、传播力等的评估。

核心期刊评价只是学术期刊评价的形式之一。核心期刊评价是舶来品,是基于文献计量学的文献离散定律、引文分析理论、文献增长与文献老化指数等理论基础构建的评级体系,其源于指导图书资料馆等的期刊采购、引导读者文献阅读的目的。由于核心期刊这种评价体系一定程度上耦合了同类期刊影响力大小的评选标准,尤其符合了技术主义或工具理性研究范式的世界潮流,因而受到广泛推广应用。特别是在学术权威缺失、同行评议公信力遭质疑、社会功利性干扰、评价需求巨大等情况下,这种

由专业研究机构研制的核心期刊评价体系越来越受推崇,甚而极端至“唯核心”论英雄。实际上,我国学术期刊评价已形成开放多元的发展格局,如下文将要论及的就有政府机构主导、行业学会组织或各教学科研单位自定的各种各样的学术期刊认定标准。所以,核心期刊只是学术期刊评价体系之一,但不是唯一。

厘清了学术评价与学术期刊评价的概念范畴,有利于从逻辑上清晰界定各自的研究对象和问题边界,避免将各种不同范畴的问题混为一谈进而陷入无所适从、无所作为的焦虑状态。

的确,学术期刊所承载的功能随着时代的发展而拓展。如果说学术期刊诞生的初心是学术信息交流,是学术同行之间的一种信息共享、互鉴的媒介平台,那么随着社会的发展,学术期刊这种形态的出版物所承载的功能已拓展为:刊登最新的科学新发现新发明新创造,推动社会不断进步;传播新思想新理论新观点新方法,引领人类社会发展方向;记录学术研究新进展,积淀传承人类先进文化成果;规范学术研究行为,倡导良好学风道德;团结学术同仁,共建共享学术共同体家园;证明知识发现和创造首发权(扮演着载体、比较、证伪的重要作用),主张个体或组织的财产权;反映学术研究水平,体现个人、组织或国家的创新力、竞争力、影响力;等等。这也说明了为什么学术期刊评价问题会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牵动方方面面的利益。但即使如此,学术期刊作为一种成果发布载体,依然没有资格和能力僭越学术评价者的角色。

显而易见,学术期刊评价特别是核心期刊被异化为学术评价活动中“以刊评文”“以影响因子评文”的工具,并非学术期刊评价之过,而是学术评价体制机制和学术生态环境存在流弊。那些抨击核心期刊是“闹剧”“公害”“万恶之源”“扼杀”“毒害”“败坏”等“锐词”,表面上很吸引眼球,实质上要么是对象不清、没抓住主要矛盾,要么是人云亦云、非理性议论,还有不少可能仅仅是源自不愿“被评价”或害怕被排除在“游戏”之外的反应罢了。

## 二、多元格局:源自市场需求的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

期刊管理实行政府核准制度,但期刊评价却完

全市场化发展,这是我国独具特色的现象。伴随着我国经济文化社会的繁荣发展,期刊规模迅速扩大,仅从1979—2018年,期刊就由1470种发展到10130种,增长了近7倍。与之相适应,期刊评价活动如影随形。期刊评价的最终目的都是为了提升期刊质量、满足我国社会发展需求,但因市场需求不同、评价目的不同,期刊评价的主体、标准、结果也就不同。总体看,我国学术期刊评价大致遵从两个维度:行政管理机构(包括行业社团组织,下同)主导的综合质量评价和专业研究机构主导的学术影响力评价。

1. 行政管理机构主导的学术期刊评价最明显的标志是“评优”,评价标准的特色是“综合”

1992年由国家科委、中宣部和新闻出版署联合举办的“全国优秀科技期刊”评选,是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正式举办的首次期刊评奖活动。其中,设学术性期刊类别并首次出台《科学技术期刊质量要求及评估标准》。1995年,新闻出版署开展“全国部分社科期刊评奖”活动,也设学术理论类期刊并同时出台《社会科学期刊质量管理标准》。据统计,2005年前,仅新闻出版署就举办了如“全国百种重点社科期刊”(1998年、1999年)、“国家期刊奖”(1999年、2002年、2004年)、“中国期刊方阵”(2002年)建设活动。200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的通知,对全国性的评奖乱象进行了清理。其后,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又开展了一些专项的评优活动,如新闻出版总署举办的“中国出版政府奖”,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组织的“中国百强报刊”,教育部组织的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名刊工程”、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报“名栏建设工程”,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组织的学术期刊认定,全国社科规划办组织的“国家社科基金资助学术期刊”评选,中国科协联合财政部、教育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共同组织实施的“中国科技期刊国际影响力提升计划”评选,等等。此外,行业社团组织和地方行政机构等组织的各种期刊评优活动更是名目繁多、不胜枚举。

2010年,新闻出版总署发布了从国家层面建构期刊质量综合评估指标体系的具有标志性意义的指导文件——《报纸期刊出版质量综合评估办法(试

行)》<sup>①</sup>和《全国报纸期刊出版质量综合评估指标体系(试行)》<sup>②</sup>,并要求各地政府管理部门主要参考该办法、该体系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评估细则,对报刊质量开展评估。该指标体系分为“基础建设条件”“环境资源条件”“出版能力”“经营能力”4个板块、17个类别、60余个具体指标。

行政管理机构主导的各种学术期刊质量评奖、评优、资助等活动,主要是为了合规评价、奖优罚劣、改革发展、扶持重点等管理服务目标,因此在设置学术期刊评估标准体系时,往往侧重政治质量、学术质量、出版质量等方面,全面性、综合性特点突出,真正反映期刊学术影响力的指标少,如仅有“学术水平”或“学术水准”“专业水准”与“国际知名数据库收录”等一两个指标。当然,从最终结果看,行政管理机构主导的学术期刊评价往往是“掐尖”式评优,权威性较高,凡是获得评优称号或获得资助的学术期刊大都是学术影响力较大、社会认可度较高的期刊,总体上并没有偏离学术质量这个基本点。

2. 专业研究机构主导的期刊学术影响力评价最明显的标志是“核心”或“引文索引来源”刊,评价体系的特点是“量化”专业分析

我国专业研究机构主导的学术期刊评价经历了全盘引进西方“核心期刊”理论到吸收借鉴和本地化发展的过程。直到20世纪90年代前后,才陆续发布系统化、规模化的各种核心期刊目录及其评选指标体系。这些学术期刊评选体系所产生的代表性成果有:北京大学图书馆文献计量研究中心研制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研制的“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CSCD)来源期刊”,中国社会科学院文献信息中心研制的《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要览》(现为中国社会科学评价研究院研制的《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AMI综合评价报告》),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研制的《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评价研究中心研制的“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来源期刊”,武汉大学中国科学评价中心发布的《中国学术期刊评价研究报告》,中国人民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成果评价研究中心发布的“复印报刊资料重要转载来源期刊”,等等。

专业研究机构主导的学术期刊评价的特点是量化统计评价,往往依托数据库平台,以文献计量统计数据为基础,设计系统复杂的评价指标体系,分析学术期刊是否处于同类期刊核心区、学术影响力指数(CI)核心区、影响因子核心区(Q1、Q2、Q3区……)等等。比如,SCI用“引文索引”“期刊源索引”以及“论文主题词索引”来统计和分析著者、文献与期刊之间的引用和被引用关系,从而找出那些符合布氏定律的“核心期刊”。国内如北大、南大、社科院的中文核心期刊(或索引来源期刊)评选体系设置载文量、总被引频次、影响因子、即年指数、他引率、被引半衰期、学科影响指数、均被引、地区分布率、基金论文比、WEB即年下载率等指标,试图从各种数据挖掘中寻找反映期刊内在质量的规律。如被广泛使用的主体指标——被引用量、影响因子就是从学科宽度、知识扩散程度反映期刊的质量、重要性和学术影响力。有研究证明,假设引用数据科学适当,那么影响因子这个指标就与期刊质量正相关。像互引、自引、伪引、负引等数据失真问题,并不能否定核心期刊评价理论体系的专业科学性。

专业研究机构主导的学术期刊评价虽起源于优质期刊资源购置需要,我们日常看到的也许仅仅是排行榜、核心期刊名录,但这是一种科学的文献计量学研究。不容否认的是,不管这些专业研究机构出于什么迫不得已的原因,也无论其如何声明与学术期刊评价无关,从其研制方法、工具、数据、指标、结果等方方面面看,实质上都是对学术期刊进行评价,只是研制者、数据来源、指标体系架构、评选数量等方面有差异而已。

### 三、开放多元有序: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的未来图景

我国多元共建的学术期刊评价探索,对推动我国学术期刊规范化发展、质量提高、国内外学术影响力提升等方面,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不可否认的是,围绕学术期刊评价产生了唯量化、唯核心等片面畸形的发展态势和矛盾,且越来越困扰着学术期刊事业的科学发展。这其中,除了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自身需要完善和纠偏外,目前在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问题上最应关注的是:

第一,学术期刊评价过度自由化发展。目前,在学术期刊评价研究领域,门槛低、小散弱、争山头、重复建、无特色、局面乱,可以说有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却没有形成秩序井然的共建局面。市场主体分散的各种学术期刊评价标准体系,在评价资源上的重复建设、在评价指标体系上的混杂趋同、在评价目的上的闪烁其词,导致了学界业界在评价结果判断上的无序与彷徨、困惑与质疑,“又爱又恨”是学界业界对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现状最形象的表达。各种学术期刊评价主体“你方唱罢我登场”,仅凭有限的资源、人力物力财力和研发能力,发布简单的期刊评价目录或排行榜,大大降低了学术期刊评价体系的科学性、权威性和应用性。学术期刊评价的目的不是“零和博弈”,而是共促进共繁荣。评价研究机构即使发布排行榜,也应在数据公开的基础上发布,公开透明地接受各种验证。实践证明,仅仅依靠总被引、他引、影响因子等少数几个指标数据支撑的核心期刊名录难免造成投机空间和结果片面。

第二,学术期刊评价缺乏国家权威的制度设计与运行机制。标准就是生产力、竞争力。从近现代世界学术发展史看,学术期刊评价是一种非常重要的学术话语权,是构成国家文化科技软实力的一部分。因此,西方发达国家很重视包括学术期刊评价在内的学术标准体系建设。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虽然形成了开放民主、多元共建的良好状态,但缺乏有效管理和指导,还未形成一种纲举目张的有序局面,最明显的是没有形成在国家层面制定的规则秩序基础上的上下互动、次序分明的制度设计和有效的运行机制。长期以来,在行政管理主导和专业研究机构主导的多种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中,二者缺乏适度配合和黏性。而我国历史文化国情制度决定了顶层设计是一项事业成功与否的关键,缺乏国家顶层的建设指导意见,在评价原则、评价主体市场准入、研究成果推荐应用等方面就不易自我产生一套完整的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致使我国的学术期刊评价标准体系不仅在国际上没有地位和声音,而且在国内也被当作西方各种核心期刊评价标准的附庸和替代品。实际上,行政管理机构主导的学术期刊评价标准体系一直没有在学界业界得

到广泛认知和认可,反倒是舶来品——核心期刊评价的声誉更高、应用更普遍。

党和国家对学术评价问题十分重视,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建设中国特色的学术评价体系。近年来,有关部门下发了不少指导性的文件,从政策导向上对学术评价进行了规范和要求。比如,2011年《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改进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评价的意见》中指出,要“正确认识《科学引文索引》(SCI)、《社会科学引文索引》(SSCI)、《艺术与人文引文索引》(A&H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等引文数据在科研评价中的作用,避免绝对化”,“摒弃简单以出版社和刊物的不同判断研究成果质量的做法”。<sup>③</sup>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中也指出:“在对社会公益性研究、应用技术开发等类型科研人才评价中,SCI(科学引文索引)和核心期刊论文发表数量、论文引用榜单和影响因子排名等仅作为评价参考。”<sup>④</sup>这些重要的官方文件中都仅仅提到了如何科学运用各种引文数据库及核心期刊的内容,而对学术期刊评价并没有提出明确的指导意见。

我国学术期刊评价如何在我国学术评价改革发展进程中发挥积极的作用?我们在厘清问题边界、肯定建设成绩基础上,必须正视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自身存在的问题,尤其是顶层设计和体制机制建设问题。从世界范围看,由于学术期刊评价的多元复杂性,任何试图建立一套固化的、唯一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都是不明智的。相反,通过加强顶层设计指导和运行机制建设,却可以发挥政府与市场两只手的作用,推动建立开放多元、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用有序的学术期刊评价体制机制,共建适合市场需求的中国特色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

展望未来,构建中国特色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需要在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完善和改革:

一要明确学术期刊评价的初心和指导思想。学术期刊评价不能偏离初心,要真正担负起促进学术期刊科学发展,为繁荣和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服务这个宗旨。在学术期刊评价的指导思想上,要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持政治导向为先、社会效益为首、内容质量为本的原则;在学术期刊评价指标的设置上,要在遵循基本要求(指标)的基础上,允许根据学术期刊的类别特点和评价目标的不同开展具有实践应用价值的多元评价体系建设。

二要力避学术期刊评价“零和博弈”的负面效果。学术期刊发展是一个系统的生态环境,专业化、特色化、多样化等是其天然特征,没有哪一种合法合规运行的期刊是没有存在意义的。因此,对其评价的维度多元化就成为一种常态,且只有在同类比较中也才有科学实践价值。现有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由于信息开放程度差、运作程序不透明、评价结果被异化运用,事实上产生了“零和博弈”的负面效果。广大学术期刊办刊人、学术期刊主管单位领导都把进入或保住核心期刊地位作为头等要事甚至唯一的目标,这种单一目标导向损害了学术期刊丰富多彩的发展生态。因此,学术期刊评价机构有责任、有义务针对这些问题,在评价目标、标准、方法、应用等方面向更加多元多样和提供信息数据服务上发展,克服学术期刊评价的负面影响,推动学术期刊市场形成竞争有序、各具特色、健康良性的发展环境。比如,对人文社科类期刊,就需要克服过分注重期刊影响因子、引文量的弊端,加强同行主观评价的研究;对量化数据的采集,就需要解决数据滞后和干扰数据的剔除等问题。

三要加强多元有序的学术期刊评价体制机制建设。首先,应从国家顶层设计始,明确指导和授权的国家主管部门,制定评价规则和程序,明确并授权中间组织。学术期刊是科技文化创新成果发表的重要载体,也是国家文化软实力的窗口,建设开放有序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组成部分。顶层设计要按照开放、多元、公开、透明、平衡、客观公正、自愿共识和法定程序等原则,授权并规定中间组织机构的权利义务,制定从需求信息发布、审核程序、意见反馈、批准或推荐到研发主体资格准入等一整套制度文件,规范学术期刊评价市场的发展,克服学术期刊评价领域“诸侯”林

立、无序竞争、市场功利等倾向。其次,坚持“自愿共识”“市场自主制定”的运行模式,保持学术期刊评价市场的活力。国内外的学术期刊评价实践证明,任何唯一的标准体系最终都会出现“天花板”效应,并且导致学术期刊发展的趋同化、同质化,不利于学术期刊的多元创新发展。但符合市场需求的多元学术期刊评价体系的建设和维护,需要开放自主的市场环境。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建设的成绩来源于市场化的开放多元政策,未来建设和完善依然离不开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评价机构、社团组织是学术期刊评价体系研发的主体,要鼓励其根据期刊发展情况、现实需求和资源优势,团结学术同行,合纵连横,积极申请、研发合乎需求的各具特色的学术期刊评价体系。这方面,美国、韩国等在标准建设方面的制度机制值得我们研究和借鉴,如对研制主体的利益保障,对申请批准的标准方案广泛征询社会意见并反馈采纳情况的公开透明程序,要求评价体系研制方对学术共同体等“相关利益方”最大限度的吸纳与关注,等等。

总之,学术期刊评价体系是一种标准导向,引导着学术期刊的发展方向,其复杂多元性决定了需要各关联方一起共同建设,不断改善期刊评价的社会生态环境。展望未来,建立“政府主导规则”的法定程序和坚持“市场自主制定”的体制机制改革路径,一定能使我国学术期刊评价体系走向更加开放、多元、共建的良性发展之路。

#### 注释:

①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印发〈报纸期刊出版质量综合评估办法(试行)〉的通知》(新出字[2010]294号),2010年7月12日。

②新闻出版总署新闻报刊司:《关于印发〈全国报纸期刊出版质量综合评估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2010年12月8日。

③教育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改进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意见》(教社科[2011]4号),2011年11月7日。

④《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国务院公报》2018年第20号。